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函

地址：2314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0

號5樓

傳 真：02-89127160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忠字第1030120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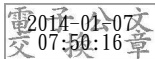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(102K203928_1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2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3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4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5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6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7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8_0617274283638.docx、102K203928_9_0617274283638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02年度中央與直轄市、縣(市)災害防救業務座談會」南、北場次5組討論會議記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座談會分別於本(102)年11月22日及25日辦理完竣，請參考各議題分組之結論事項，俾利災害防救工作之推動與執行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內政部民政司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營建署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經濟部、經濟部水利署、交通部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國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教育部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臺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新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臺中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高雄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桃園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新竹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苗栗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南投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彰化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雲林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嘉義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宜蘭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花蓮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臺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澎湖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金門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連江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基隆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新竹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嘉義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

副本：



災害搶救科 103/01/07 07:58



1030002609

有附件